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寶利福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公開發售及其相關事宜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寶利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 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 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通告載述之提呈決議案以點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負責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9,378,919股。由於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持有合共9,695,567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3.97%)擔任公開發售之包銷商並將收取包銷佣金,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彼及其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59,683,352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86.03%。概無股東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上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持有合共30,612,654股股份。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提呈之決議案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點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公開發售及其相關事宜	30,612,654 (100%)	0 (0%)

由於50%以上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寶利福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燦華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黎學廉先生及李燦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羅耀生先生及趙仲明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olife.com.hk。

* 僅供識別